

نەلىقى اۋداندىق خالىق قۇربلىتاي تۇراقتى كومىتەتنىڭ
قۇجاتى

尼勒克县人大常委会文件

尼人大〔2020〕7号



关于《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尼勒克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预 算方案（草案）的报告》批复

县人民政府：

《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尼勒克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预
算方案（草案）的报告》已收悉，经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
审议，认为该议案符合我县实情，予以批准。

尼勒克县人大常委会

2020 年 3 月 12 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、存档

尼勒克县人民政府

尼政函〔2020〕16号

关于提请审议 2020 年尼勒克县新增政府债务 限额预算方案（草案）的报告

县人大常委会：

一、尼勒克县政府债务限额预算上报依据

经自治州人民政府批准，自治州财政局下达的 2020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，新增尼勒克县 2020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077 万元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77 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0.5 亿元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自治州依照自治区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，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，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。县市级人民政府在自治州人民政府批准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内，根据本地情况确定本县市政府债务限额，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人大常委会批准。县市人民政府确需举债的，在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限额内，编制预算调整方案，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人大常委会批准，经自治州人民政府同意后，由自治区人民政府代为举借。举借的债务应当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，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

出，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。

二、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情况

根据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安排的原则，结合 2020 年尼勒克县预算情况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方案如下：

（一）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77 万元，主要是前期扶贫-伊犁州直农村路网升级改造工程项目（一期、二期）建设项目 3323 万元增加 77 万元，扶贫-伊犁州直农村路网升级改造工程项目（一期、二期）建设项目支出合计 3400 万元。

（二）安排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000 万元，主要是尼勒克县中医医院建设项目 5000 万元。

（三）偿债资金来源和偿债计划。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预算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6〕154 号）的规定，一般债务本金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（包含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其他预算资金）、发行一般债券等偿还；一般债务还本支出根据当年到期债务规模列入年度预算草案。一般债务利息根据一般债务规模、利率等情况列入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统筹安排。

三、加强地方政府债券的监督管理

为确保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运行安全、有效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有关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规定，尼勒克县将进一步完善地方政府债券资金项目申报、审批、绩效评价、监督，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的风险监控，防范、

控制、化解政府债务风险。

(一) 全额纳入预算管理。2020年尼勒克县地方政府债务收支全额纳入预算管理，经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后下达，严格预算约束和执行。

(二) 严格履行偿债责任。按照“谁举借、谁使用、谁偿还”的原则，本县将按规定制定偿还计划，及时归还地方政府债券本息，严格履行偿还责任。

(三) 全面实施绩效评价。建立健全“举债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政府债务资金绩效管理机制，推进实施地方政府债务项目滚动管理和绩效管理，加强债务资金使用和对应项目实施情况监控，提高债务资金使用绩效。

(四) 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。遵循经济规律，举债要同偿债能力相匹配。开好合法合规举债的“前门”，合理确定分配地方政府债务限额，稳步推进债券管理改革，严堵违法违规举债的“后门”，决不允许在法定限额外违法违规或变相举债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



尼勒克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3月10日印
